

浙江三禾竹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情况

浙江三禾竹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一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已于 2016 年 8 月 24 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会议方式召开，本次会议的通知于 2016 年 8 月 13 日以电话方式通知。本次会议应出席的董事 5 人，实际出席会议并参与表决的董事 5 人。会议由董事长黄环武主持，公司监事、董事会秘书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。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二、会议表决情况

会议以现场记名投票的方式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：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2016 年半年度报告》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的议案》，此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提议召开公司 201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1. 《第一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》
2. 《2016 年半年度报告》；
3. 《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对 2016 年半年度报告的确认意见》
- 4 《关于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的议案》

浙江三禾竹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6 年 8 月 24 日